

人權政策

2018年12月20日董事會通過

第一條 訂立目的

為致力維護員工基本人權，打造充分保障人權的職場環境，遵守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全球盟約》及國際勞工組織各項國際人權公約的要求，杜絕任何侵犯及違反人權的行為，使公司成員均能獲得公平而有尊嚴的對待，特訂定本政策。

第二條 適用範圍

本政策適用範圍及於子公司、直接或間接捐助基金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及其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機構或法人等集團企業與組織。

第三條 支持國際人權公約

本公司支持聯合國《全球盟約》原則，支持並尊重國際人權、確保公司內部不違反人權、不與違反人權者同流合污。

本公司恪守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與國際勞工組織《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所揭櫫之目標，禁止任何形式之歧視，禁止強迫勞動與任用童工，不妨礙員工結社自由。

本公司致力於提供員工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遵循相關法規持續改善工作環境的安全與衛生，預防意外事故的發生，降低職災的風險，保障員工的安全並促進身心健康。

第四條 尊重職場人權

本公司落實職場多元，不因個人性別、性傾向、種族、階級、年齡、婚姻、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出生地、容貌、五官、身心障礙或工會會員身為由，而有差別待遇或任何形式之歧視，致力營造尊嚴、安全、平等、免於騷擾的工作環境。

第五條 支持工會運作

本公司支持員工依法籌組及加入工會行使勞動權，致力建構勞資關係對等和諧之職場環境。

第六條 落實資訊安全

本公司為保障人權隱私，對於客戶資料之存取、處理、傳輸、保存以及設備之安全，均已完整管控。對於相關應用系統開發設計與維護，包含資料庫、網路、個人電腦、儲存媒體等相關軟硬體，均採取安全維護與管控措施，防止客戶料遭竊取、竄改、損毀、滅失或洩漏，以確保客戶資料之安全。

第七條 施行及修正

本政策經董事會討論核定後公告施行，修正時亦同。